

解构主义误读理论研究

王敏 著



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基金资助成果
项目编号：10YJC751088

解构主义误读理论研究

王敏 著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解构主义误读理论研究 / 王敏著. —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2015. 8

ISBN 978 - 7 - 5161 - 6580 - 5

I . ①解… II . ①王… III . ①解构主义 - 文学研究 IV . ①I109. 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5)第 160094 号

出版人 赵剑英
责任编辑 曲弘梅
特约编辑 薛敏珠
责任校对 朱妍洁
责任印制 戴 宽

出 版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鼓楼西大街甲 158 号
邮 编 100720
网 址 <http://www.csspw.cn>
发 行 部 010 - 84083685
门 市 部 010 - 84029450
经 销 新华书店及其他书店

印 装 北京君升印刷有限公司
版 次 2015 年 8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5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710 × 1000 1/16
印 张 12
插 页 2
字 数 201 千字
定 价 46.00 元

凡购买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图书，如有质量问题请与本社联系调换
电话：010 - 84083683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目 录

导 论	(1)
第一节 “误读”思想的历史性发生	(2)
第二节 解构主义误读理论的基本内涵	(5)
第三节 解构主义误读理论的研究价值	(12)
第一章 解构主义误读理论的产生与发展	(17)
第一节 解构主义误读理论的发展历程	(18)
一 误读理论的准备：作者权威的瓦解	(18)
二 误读理论的本义：对抗式批评	(24)
三 误读理论的深入：修辞性阅读	(27)
四 误读理论的后期走向：文化批评	(30)
第二节 解构主义误读理论的思想渊源	(33)
一 伽达默尔的哲学阐释学	(34)
二 尼采、德里达的解构哲学	(37)
三 “语言学转向”及文学语言研究	(40)
第二章 解构主义误读理论的主体之维	(46)
第一节 误读：主体的防御手段	(46)
一 影响的焦虑	(47)
二 防御性误读	(49)
第二节 修正比的误读方式	(52)
第三节 精英主义的误读主体	(57)

第四节 “修辞之维”观照下的“主体之维”	(64)
第三章 解构主义误读理论的修辞之维	(69)
第一节 误读：修辞的必然结果	(70)
第二节 修辞性的误读方式	(79)
一 德里达：边缘阅读策略	(79)
二 德·曼：修辞的语法化与语法的修辞化	(84)
三 米勒：“重复”理论	(88)
第四章 解构主义误读理论的有效性问题	(98)
第一节 意义阐释标准之争	(99)
一 解构主义批评：语言修辞论	(99)
二 “作者意图论”之争	(104)
三 “文本意图论”之争	(109)
第二节 意识形态问题辨析	(113)
第三节 “虚无主义”之辩	(118)
一 传统批评与解构主义文学批评	(119)
二 反“逻各斯中心主义”与维护“中心”的功能	(123)
第五章 解构主义误读理论的历史价值	(128)
第一节 解构主义误读理论与当代西方文学批评的发展	(128)
一 误读理论与新批评文论	(129)
二 误读理论与读者系统文论	(140)
三 误读理论与后现代主义文论	(149)
第二节 解构主义误读理论与当代文学理论建设	(157)
一 意义增殖与交流困境	(157)
二 文学批评创作化的优劣两端	(163)
三 文学性的泛化与弱化	(167)
参考文献	(174)
后记	(187)

导 论

“误读”是文学阅读活动中一种非常普遍的现象，学术界关于“误读”的认识和研究有着源远流长的历史传统。从“误读”的英文词“misreading”的语法结构来看，它是在“阅读”的英文词“reading”前添加“mis-”的衍生形式，而“mis-”这一前缀在英语中表示“错误”、“坏”的意思，也就是说，“误读”以“正读”的存在为前提，是所谓“正确阅读”之上的一种否定、一种离格。牛津词典对“误读”的解释是：“read or interpret (text, a situation, etc.) wrongly”，即“错误地阅读或阐释文本或某一情境等”。柏拉图、亚里士多德以来的西方传统文学理论，一直将作为阅读方式的“误读”视为一种应该避免的“错误”。这种思想观念是建立在语言“表征模式”之上的，强调真实与再现、模仿与被模仿、能指与所指、在场与不在场之间明确的一一对应关系，坚信文学对外在世界的模仿和表现可以做到准确无误。相对应地，在文学意义研究方面表现为对“深度模式”的追求，认为文学文本一定存在某种决定性的意义本质，读者能够通过文学文本确定无误地抵达其全部意义的所在。在这种本质主义思维方式的指导下，文本意义的多元性、矛盾性遭到忽视，文本阐释追求一元、统一的意义，因而“正读”是追求的目标，“误读”则成为被断然否定的阅读现象，其价值仅在于证明肯定性的“正读”的存在。

第一节 “误读”思想的历史性发生

传统“正读”、“误读”的区别标准主要在于是否符合作者原意，这是西方文学传统阅读理论的一个基本思想。作家所创造的文学世界，不论何种风格和流派，或多或少都是现实世界的复制品，是对世界的主观感受和认识，因而，读者在接受文学作品时需要追索、领会作者的意图，由此文学活动才得以完成。古罗马诗学家贺拉斯就明确表示：“一首诗仅仅具有美是不够的，还必须有魅力，必须能按作者愿望左右读者的心灵。”^①这里的“左右”一词树立了作者原意的绝对权威，作者站在更高的位置来创造文学世界和发挥他心灵的魅力，读者则是被动的接受者、受感染者，“作者→读者”这一文学活动渠道是单向的。传统现实主义、浪漫主义文学在确定文本意义的方式、方法上尽管有不同的理论主张，然而在文本意义的确定性、作者意图决定意义这些观点上却是基本一致的。即使是现代主义批评理论中的表现主义、象征主义、生命直觉主义、精神分析等批评思潮，也都是以作者为中心来探究意义，注重从作家的思想、情感乃至无意识来挖掘文学作品的隐秘含义。文学作品是作者主观意图的载体，因而作者是作品意义的来源，作者意图是阅读和阐释活动“正”“误”的判断标准，凡不符合作者创作意图的都是错误的解读。

20世纪以来，伴随着哲学领域里“理性”权威的消解，文学批评领域里的作者权威也受到挑战，文本和读者作为新的主体受到广泛关注。张首映在《西方二十世纪文论史》中总结道：“20世纪西方文论属于一种思想领域，把玩语言、符号和形式的目的在于释义，在于认识世界和解释世界，它主要是一种阐释学，而不只是创作学。”^②20世纪西方文学理论和批评，在以作者研究为主导的传统文学理论

^① 贺拉斯：《诗艺》，杨周翰译，载《〈诗学〉〈诗艺〉》，人民文学出版社1962年版，第142页。

^② 张首映：《西方二十世纪文论史》，北京大学出版社1999年版，第28页。

之外，逐渐形成文本、读者中心的文学意义阐释视角，文学意义研究由此分化为三个系统：文本系统、读者系统和解构系统。如果以艾布拉姆斯“艺术批评的诸坐标”^① 为参照系，20世纪之前的传统文论主要是以“世界”和“作者”及其之间关系为意义来源，20世纪形式主义文论以“文本”为研究重心，读者系统文论是把“读者”作为意义研究的中心，解构主义文学批评则在“文本意义不确定”“反中心”的观念中形成了解构系统。

就文本系统而言，在“语言学转向”的推动下，20世纪西方文论史上相继出现俄国形式主义、英美新批评、结构主义三大形式主义文论思潮，成功地把文学意义研究从“作者意图论”转向“文本中心论”。对于文学语言问题，传统语言学多是从语法和句法的角度分析，把语言当成一个孤立的符号体系，因而传统文学批评也多是关注文学语言对现实的表现力，文学语言被视作现实指涉物的附属之物。20世纪形式主义批评对传统的语言表征模式进行了彻底批判，提出了一种全新的语言观。俄国形式主义文论提出了“文学性”的概念，认为文学的本性不在于它所表现出的思想内涵，因为这些思想内涵并不是只有文学拥有，它们同样可以在哲学、社会学、伦理学、宗教等学科领域得到深入研究，体现不出文学的特性；文学的本质应是它的形式特征，“形式”才是文学区别于其他学科的独特之处，是文学确立自身的地方。英美新批评革命性地把语言上升到文学本体的高度，认为文学作品的语言是修辞性的，文本意义的实现是在文本语言内部而不是外部世界，以文本细读的方式促使西方文学批评走上了语言学、语义学批评的道路，一度在英美文坛成为批评的基本范式。法国结构主义则几乎完全排斥了作品之间的差异，寻找着一类作品所共同拥有的结构，以普遍结构模式的分析深化了文本中心的意义观。这些具有形式主义倾向的批评理论，都把文本看作是明晰、稳定的整体，把阅读、批评变成纯客观的阐释工作，试图通过语言修辞的、结构的

^① M. H. 艾布拉姆斯：《镜与灯》，北京大学出版社1989年版，第5页。

研究穷尽文本内在的含义。

德国接受美学和美国读者反应批评是读者中心论的批评流派，他们的共同主张是：文本是留有空白的“召唤结构”，带有“期待视野”的读者是文学阐释的真正主体，文学批评是读者反应的记录，读者以其能动性的阐释填充文本的空白，参与文学意义的创造过程。尽管读者系统文论倡导读者阅读的多样性，但在“文本意义确定性”这一点上它和传统文论、形式主义文论是一致的，认为当文本中的空白被读者填充之后，文本就得到了完整的意义，文学文本的可理解性、完整性是毋庸置疑的。为了防止读者在阅读中出现偏差，伊瑟尔甚至提出了“隐含读者”的概念，意图通过标准化的读者阅读来实现文学意义的正确解读。可见，虽然作者的权威不再发生决定性作用，文学文本的阅读还是要服从“正确阅读”的规范，只是这些规范是以读者为中心来建构的。

在文本意义研究问题上，以激进的锋芒实现颠覆性转变的是解构主义文学批评。法国结构主义理论家罗兰·巴特同时也是解构主义批评的奠基者，他提出了“作者之死”的思想观念，消解作者意图的权威，倡导“可写的文本”，这可以看作是“误读”思想的萌发。美国耶鲁学派的解构主义文学批评家提出“一切阅读皆误读”，宣告了传统“正读”的不可能和“误读”的绝对性，解构主义误读理论由此全面展开。就耶鲁学派的学术历程来看，雅克·德里达（Jacques Derrida, 1930—2004）于1966年在美国约翰·霍普金斯大学的著名演讲《人文科学话语中的结构、符号与游戏》（*Structure, Sign, and Play in the Discourse of the Human Sciences*）被视作解构主义的宣言书，也是耶鲁学派文学批评的基本纲领，这篇演讲宣告了结构主义“中心”观念、“深度”模式的不可能，它的发表成为耶鲁学派解构主义文学批评活动的起点。德里达从此与美国思想界、与耶鲁学派其他理论家结缘，从1966年起便定期在美国几所大学担任客座教授，与保罗·德·曼（Paul de Man, 1919—1983）、哈罗德·布鲁姆（Harold Bloom, 1930—）、希利斯·米勒（J. Hillis Miller, 1928—）、杰

弗里·哈特曼（Geoffrey Hartman, 1929—）一起组成了蜚声一时的“耶鲁学派”。耶鲁学派把德里达哲学思想运用到文学理论研究和批评之中，首先由德·曼和米勒分别奠定了其理论基础和基本方法论，接着发展成为包括哈特曼和布鲁姆在内的强大文学评论队伍。

在解构主义文学批评思潮中，作者中心、读者中心和文本中心被全面消解。一部文学作品的意义不是作者意图、读者经验所能穷尽的，也不会限制在封闭的文本系统之中，文本意义具有不确定性，对文本的解读可以无限延展。于是，“误读”作为一个新的、引人注目的理论主题，在西方解构主义思潮中应运而生。1973—1976年，布鲁姆出版了他著名的“诗论四部曲”——《影响的焦虑》（*The Anxiety of Influence : A Theory of Poetry*）、《误读图示》（*A Map of Misreading*）、《传统与批评》（*Kabbalah and Criticism*）、《诗歌与压抑》（*Poetry and Repression: Revisionism from Blake to Stevens*），在这四部著作中，他所提出的“一切阅读即误读”口号成为著名的解构宣言。“误读”取代了“正读”成为绝对的存在，任何所谓的“正读”，由于无法证明自身的绝对正确性，也只不过是一种特殊的误读。在这里，“正读”的权威被颠覆，“误读”与“阅读”画上等号。解构主义文学批评的其他学者德·曼、哈特曼、米勒有意无意地呼应了这一口号，尤其是德·曼的修辞理论和德里达的“延异”理论，毫不留情地摧毁语言运作中所包含的各种意义体系，为“误读”的必然性找到了内在依据。“误读”不再是一个否定性的贬义词，在解构主义批评家那里，它是一种具有极大创造力的阅读方式，一时成为争相议论的话题，引发种种理论。

第二节 解构主义误读理论的基本内涵

解构主义误读理论的精髓，可以用一句话来概括为：文学文本的语言是修辞性的，因而文本意义是不确定的，对文本的任何一种解读都是“误读”。解构主义误读理论，具体表现为两种形态：一种是布

布鲁姆提出的文学创作中的“误读”，重视文学创作和阅读中人的主体性，偏重误读主体的思考，认为误读产生的内在动因是作家创作中身为“迟到者”的焦虑心理，后辈作家运用语言上的修正式比喻对前辈进行解构，并把修正过的技巧和题材运用于自己的文学创作中，从而走出前辈的阴影、获得创新。从这个角度看，“误读”是文学创作的普遍性规律，它具体表现为比喻语言的运用，同时具有心理批评的特征。误读理论的另一种形态是以德里达、德·曼、米勒为代表的解构主义修辞性研究，主张误读与主体无关，是语言修辞性的必然结果，修辞导致文学语言具有自我解构的性质，在表达一种意义的同时又否定它，任何一种阅读方式都是相对的“正读”和绝对的“误读”，从而使文学解读得不到终极意义，在意义的层层延伸中推向前进，直至无穷无尽。

可见，解构主义误读理论具有两个层面的解构性，一是创作中对传统作品的解构，二是阅读中对文本意义的解构。“误读”作为一句理论口号为世人所知，凭借的是第一种即布鲁姆的理论，它是一种关于作者的主体性研究，然而自从布鲁姆“一切阅读皆误读”口号提出以来，“误读”已经进入解构主义文学意义研究领域，成为一种解构式的阅读理论。虽然各位理论家思想之间的差异很大，尤其关于误读的成因更有布鲁姆“有意识误读”与德·曼“无意识误读”的重大差别，但他们在反对传统文学观念、揭示文本意义不确定性方面是高度一致的，他们被视为一个共同的流派，是有必然性的。总体来看，作为阅读理论的“误读”比作为创作理论的“误读”在当代文论中具有更为广泛和深远的影响，并且创作中的“误读”在一定意义上也可以看作是一种广义的阅读形式，后辈作家相对前辈而言也具有“读者”身份。因此，本书在厘清两种形态“误读”的同时，研究的侧重点偏向后一种形态即作为阅读理论的“误读”，以此来解析解构主义文学批评的特征、价值及其局限性。

从作为解构主义阅读理论的“误读”的内涵来看，解构主义阐释者 V. B. 利奇这段话较全面地表达了解构主义批评的文本观以及其中

潜在的误读观念：

什么是文本？文本即是具有差异性的踪迹串，是飘浮的能指序列，是伴随着最终无法破译的互文因素起起落落的受到渗透的符号群，是语法、修辞以及（虚幻的）所指意义进行自由嬉戏的场地。文本的真理是什么？能指在文本表层漫无目的地飘动，意义的播撒，在某种条件下提供了真理：混乱的文本性运作过程被有意识地规整化、被控制、被中止。真理在阅读的具体化和个人的愉悦中昭显。真理不是实体，也不是文本的属性。文本从不说出自己的真理，真理总是在别处——在阅读中。阅读生来就是误读。解构运行的目的就在于解开规整和控制播撒的束缚，颂扬误读。^①

解构主义视野下的文学文本是“飘浮的能指序列”，“所指”则被悬置。“能指/所指”这一对概念是结构主义语言学家索绪尔创造的术语，他在《普通语言学教程》中提出：“语言符号连结的不是事物和名称，而是概念和音响形象。后者不是物质的声音，纯粹物理的东西，而是这声音的心理印迹，我们的感觉给我们证明的声音表象。”^②“我们建议保留用符号这个词表示整体，用所指和能指分别代替概念和音响形象。”^③索绪尔用“能指”表示符号的“音响形象”，“所指”表示符号所携带的“概念”即符号所指涉的内涵，它们是密不可分、缺一不可的，二者的结合形成了符号的整体。索绪尔提出符号的一个重要原则是“任意性”：“能指和所指的联系是任意的，或者，因为我们所说的符号是指能指和所指相联结所产生的整体，我们

① V. B. Leitch, *Deconstructive Criticism: An Advanced Introduction*,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1983, p. 122.

② 索绪尔：《普通语言学教程》，高名凯译，商务印书馆1980年版，第101页。

③ 同上书，第102页。

可以更简单地说：语言符号是任意的。”^①从发生学的角度看，“能指”和“所指”之间的关系是任意的、约定俗成的，然而这“任意性”背后还具有一种“不变性”：“能指对它所表示的观念来说，看来是自由选择的，相反，对使用它的语言社会来说，却不是自由的，而是强制的。语言并不同社会大众商量，它所选择的能指不能用另外一个来代替。……已经选定的东西，不但个人即使想改变也不能丝毫有所改变，就是大众也不能对任何一个词行使它的主权；不管语言是什么样子，大众都得同它捆绑在一起。”^②这种“不变性”意味着，对于生活在符号体系中的个人和大众来说，“能指”和“所指”之间的关系是固定的、一一对应的，即一个音响形象只能指向一个固定的概念意义。然而解构主义文学批评家打破了这种观念，他们把文学文本中的“能指不断地变成所指，所指又不断地变成能指，而你永远不会达到一个本身不是能指的终极所指”^③。文学与现实不再具有直接的、一对一的指涉性，能指和所指之间不是透明的而是模糊的对应关系，能指并不指涉一个稳定的所指，而是一连串不断延伸的所指链，这个所指链是一个开放的系统，因而能指具有自由漂移的性质，读者随着能指的这种自由漂移而获得阅读的快感。这种关注语言自身不稳定性的解构主义语言观，是对结构主义语言观的颠覆，把意义视为能指的踪迹运动，将在场与缺席的因素同时纳入人们的视野，通过文学意义的深层结构如反讽、隐喻、复义等的挖掘，实现对文本的再认识性解释。这正如利奇所说，文学文本的语言不同于意义固定的日常语言，作为“符号群”，成为“语法、修辞以及（虚幻的）所指意义进行自由嬉戏的场地”，文学文本自身不指示意义，在阅读中意义才得以生成。语言不再呈现一个清晰、明确的结构，语言是一张无限蔓延的网，能指之间不断地交换，没有开始也没有结尾。意义在不确定性

^① 索绪尔：《普通语言学教程》，高名凯译，商务印书馆1980年版，第102页。

^② 同上书，第107页。

^③ 特雷·伊格尔顿：《二十世纪西方文学理论》，伍晓明译，北京大学出版社2007年版，第126页。

中不断衍生，不再有终极性的边界，也不存在固定的阅读方式，一切阅读都是“误读”。

语言修辞研究是解构主义误读理论的重要研究方法，这也是20世纪“语言学转向”的一个表现。从语言修辞的角度来挖掘文本内在的矛盾性，这是解构主义文学批评家的共同策略，也是解构主义误读理论产生的重要方式。解构主义误读理论的重大意义在于颠覆了西方的文学本质主义思想。“模仿”论是西方重要的文论思想，而文学对世界的模仿，无论是“再现”还是“表现”都强调真实性，文学语言要写出客观或主观的真实，因而语言是现实意义的附庸。解构主义文学批评家对语言的理解方式是不同的。在他们看来，文学语言中的修辞不是可有可无的、锦上添花的点缀，而是文学文本不可缺少的、本质性的因素。建立在修辞性语言基础上的文学不必去分辨世界的真实，意义的阐释也不能看作是对作者意图的简单实现，每一种意义在产生之后都将被另一种意义所颠覆，文学语言的这种自我解构的功能使传统的“模仿”无迹可寻，一切的阅读都是误读。德·曼对寓言、对修辞与语法的新型关系的研究，是整个美国解构主义文学批评的方法论基础。从语言修辞性这一基点出发，布鲁姆对作品之间的影响关系作“反抗式批评”，米勒研究语言的“重复”现象，哈特曼倡导意义的不确定性和批评的创作性，这些都是对传统本质主义语言观和单一化阐释方法的解构。正是语言的修辞性导致了文本意义的多元，使得文本意义不能化约为一个封闭的阐释体系，必须在开放性的阐释空间中把文学文本的修辞张力释放出来。解构主义诸位批评家的误读理论虽在具体主张上有区别，但在挖掘语言修辞力量方面具有共同的诉求。语言的维度可以视为耶鲁学派文学批评家共同的理论倾向，这几位学者直接对人类文化传播的载体——语言提出了挑战。

解构主义误读理论是对英美新批评和法国结构主义语言观的直接颠覆。结构主义符号学家格雷马斯曾说：“表意不过是从一门语言到另一门不同的语言、从语言的一个层次到另一个层次的转换，意义便

是这种置换代码的可能性。”^①“置换代码”是一切形式主义文学阐释活动的本质，英美新批评研究的是文本内部符号的置换，法国结构主义注重文本整体结构的置换，在这两种理论中，能指自然地寻求其固定的所指，并与之构成一个确定的单位，因而文学意义具有稳定性。解构主义文学批评同样是一种文本符号置换的语言研究，然而与前两种理论根本不同的是，解构主义批评打破了新批评的自足封闭性和结构主义的整体性原则，主张文本内部、文本之间的修辞性意义的无边界置换，也就是说，文学语言从一个层次向另一个层次转换的过程是没有限定的，不存在一个高高在上的整体或中心的诉求来指导这种转换，它是一个不断延异的过程而不是停留在某一固定结论之上。

对文学差异性的强调，是解构主义误读理论产生颠覆力量的源头，也是它与以往阅读理论的根本区别所在。对新批评派刻意追求的终极、权威阐释而言，解构主义文学批评是一种反平衡：“解构的目标永远是揭示假想为单一性的总体中存在有隐藏的连贯和碎裂。”^②可以说，解构主义文学批评是20世纪“语言学转向”的进一步发展，其最大特征是消解了之前文学批评的“中心”观念。解构主义文学批评在文学差异性研究方面具有相同主张，演化出各个角度的文学误读思想。德里达提出不同于索绪尔的差异理论即“延异”理论，布鲁姆对前后辈作家作品关系的探讨是创作中的差异研究，德·曼的修辞理论是文学语言符号内部差异的研究，米勒的“寄生性”理论是文本各部分、文本与文本之间差异的表现。当然，这些批评家的思想存在相互的交叉、渗透，比如德里达和德·曼的理论，很大程度上影响了其他解构主义批评家的理论，但作为一个流派，他们在文学差异性研究方面具有共同的主张，演化出各个角度的文学误读思想和文本意义不确定的观念。美国学者芭芭拉·约翰逊对解构主义文学批评中

^① A. J. 格雷马斯：《论意义》（上册），吴泓缈、冯学俊译，百花文艺出版社2005年版，第9页。

^② Paul De Man, *Blindness and Insight: Essays of Contemporary Criticism*, Minneapolis: University of Minnesota Press, 1983, p. 249.

的“差异”问题作出了这样的定位：“差异并不是某一物区别于另一物的因素，它不是两者之间的区别（或至少不是在两个独立单位之间的区别）。它是事物内部的差异。这种差异非但不能组成文本的个性，而且就是这种差异在暗中破坏了个性概念，并无限地阻止了文本各部分或意义累加起来的可能性，它无限地阻止达到一个总体的、完整整体的可能性。”^①解构主义文学批评把“差异”理解为事物内在的、本质的特征，它是否定性的，破坏了文本结构及意义形式的统一性，使得文本的各种意义阐释具有独立的价值，每一种阐释都有存在的合理性，无法在相互比较中筛选、整合和统一，这样，“意义不是积极的刺激的一种积累，而是一种连续的否定，是对于被论述事物之中的种种差异范围的认识”^②。意义只能以绝对的差异状态并存于文本之中，新的意义形式是对之前意义的否定，对意义的所有阐释也就都是难辨真伪的、分裂的误读形式。

对意义不确定性的反复强调，是解构主义误读理论的重要特征。巴特对“可写的文本”的强调，哈特曼对文学批评创作性的倡导，都消解了作者意图的权威，赋予批评家多元阐释的自由；布鲁姆的诗学影响研究，揭示了后辈作家对传统作品进行歪曲从而超越的心理动机，这种歪曲和超越就是对确定性的反叛；德里达用文本的边缘成分颠覆主流性阐释，德·曼用“语法的修辞性”来代替“修辞的语法性”，米勒对文学重复现象的研究，共同表达了这样一种思想：传统关于意义确定性的追求是不可实现的乌托邦，文学阐释活动必然走向意义不确定的境地。“意义不确定”的观念影响深远，是解构主义文学批评其他思想观念的基础。“误读”作为一种思维方式并不只作用于文学阅读研究的领域，它在一系列文学基本问题上都对传统文学批

^① B. Johnson, “The Critical Difference: Balzac’s ‘Sarrasine’ and Barthes’s ‘S/Z’”, Rpt. in *Untying The Text: A Post-Structuralist Reader*, ed. R. Boston Young, London and Henley: Routledge and Kegan Paul, 1981, p. 166.

^② 杰弗里·哈特曼：《荒野中的批评》，张德兴译，天津人民出版社2008年版，第214页。

评进行了质疑和颠覆：从文学本体论层面，取消了文学的“文本性”而代之以“文本间性”；否认作者的权威，不承认作者是文本的来源；在阐释的问题上，认为文本是自我阐释的，文本的意义是开放的、不确定的，权威阐释被语言的“比喻游戏”所取代。由此可见，“误读”在解构批评家看来是文本的内在属性，是一切文学都不可避免的现象。作为西方解构主义文学思潮关键性命题的误读理论，涵盖了不确定性、互文性、反形而上学等重要解构思想。

第三节 解构主义误读理论的研究价值

误读，反映出人类面对语言的矛盾处境：一方面，语言是人类存在的家园、交流的媒介，人类必须依靠语言来相互交流、建立社会生活；另一方面，语言却并不可靠，它所呈现的未必就是本原世界，因为按照解构主义的原则，真理是不可穷尽的，每一种阐释可以说接近了真理，但却无法声称自己已经掌握了绝对的真理。因此，对“诗”的“思”需要无限进行下去，对已有结论需要进行不断的反省和创新，从而使文学艺术更显生机与光彩。解构主义误读理论为文学语言及阅读理论的研究提供了新颖而深刻的理论资源。

西方传统文论关于“正读”已经积累了成体系的理论思想，然而随着文学创作及文学阐释的多元化倾向的显现，文学研究已经日益走出精英主义，以各种新型的观念和理论来适应新的文学状况。随着文学载体的发展，当代文坛出现了新的文学形态如网络文学、手机文学，更有伴随着反经典的思想而出现的戏仿文学，传统追求确定意义的阅读观念已经不能完全适用于这些新型文学的研究之中，“网络评论”“戏说……”这样的文学批评形式应运而生。新出现的文学创作及批评现象，必然要求新的文学及批评理论来加以解释。解构主义误读理论在独特性、批判性方面依然锋芒毕露，对当下许多文学现象能够做出有力的理论回应和支持，比如“网络评论”层层推进却又散漫交织的批评形式就是解构主义“误读”运行的外在表现。因此，试读结束：需要全本请在线购买：www.ertongbook.com